


席绢新作



迷路

席绢 著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I207.57

2119

迷路

席绢 著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迷路 / 席绢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07.3
ISBN 978-7-5399-2511-0

I.迷… II.席… III.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033731 号

书 名 迷路
著 者 席绢
责任编辑 丫姐
责任校对 席咪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
印 刷 江苏省高淳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字 数 120 千
印 张 6.875
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版,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2511-0
定 价 12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席 绢 新 作

《迷路》导读

阡陌

席绢在连续写出了许多部古装题材的爱情小说以后,产生了一种疲劳感,觉得古代题材离今天的生活太遥远,不如写现实来得亲切/亲近,这种疲劳感发展到《今生住定》达到了顶峰,以致写作状态出现了迟顿滞钝的情状,写作周期大大加长,为此她竟下决心自此不写古代题材。也正因为此才有这本《迷路》提早问世。细心的读者读一读席绢的前言后记就可以明了,按出版社策划人项姐的意思,原本还是让她写成古代故事。而席绢实在有了疲劳感,几经陈述理由这才变成了现实题材。有了这一部《迷路》。

其实席绢的古代爱情故事写得还是很出色的,早期的《交错时光的爱恋》《上错花轿嫁对郎》后来的《点绛唇》《抢来的新娘》等等都有不俗的表现。就是最近写出的几部,像《喜言是非》《今生住定》也都各具特色,文风洒脱,故事动人颇受读者欢迎。

席绢在停笔一段时间以后,写出的这部《迷路》,并

席绢



不是十分出色，首先故事单一，单线条地推进，没有风云激荡的故事，所写的人物也没有脱离通常的多金公子与美女的爱情纠葛。但是，席绢凭着她娴熟的手法，把这—个故事演绎得令人注目。

美丽的女主角何曼侬被前男友抛弃了，理由很简单，他不喜欢她做作，以百依百顺来刻意谋取他的欢心，他不喜欢装出来的东西，他认为那很虚假。他日渐冷落，以致何曼侬不可忍受而离他而去，虽然这种冷落—多半是商场上工作太忙肇致，但更重要的是何曼侬激不起他的真爱的激情。

被抛弃的美女有些愤怒，她刻意找到以前的另一个男友汪洋，她要委身于他，来报复多金男子范姜颐。然而，分手后他们潜意识里还是有着对方的影子。

何曼侬离开了范大少，回到了原先的生活中，恢复了本相。

而范姜颐一旦与何曼侬拉开了距离，蓦然发现露出本相的何曼侬，正是他—生寻找的最佳伴侣。重修旧好的进程充满了矛盾、冲突。有时温情脉脉，有时烈焰腾空。经过—番感情的撞击和磨合，有情人终成神仙眷属。

《迷路》虽然不复杂，故事单一，但由于紧紧围着这一对鸳鸯的命运归宿去展开，于是有了感情上的跌宕生姿，也正因为此，有了一定的可看性。



席 绢 新 作

这部书是席绢转型回归现实题材的第一部，此后她将会有多部现实题材问世，这是值得席绢书友期待的。

席绢





神奇魔法事件簿

“来来来！给你看德珍帮我画的美美古装图！”

某一天，项姐来了一封附档的信，一开始就是这样兴高采烈的口吻。好奇心咬得我浑身难受，连忙开档一看，画面开出来了，是一张神态闲雅的古装少妇图。

乍看——是有点面熟，神韵。（不错啦！挺美的。嗯。）

再看——又觉得陌生，气质。（这种温良恭俭让的形象画得不错。嗯。）

看完——……（三分像，七分想，不错不错。嗯。）

OK，欣赏完毕！

“项姐项姐项姐！气质不像！”我立刻电话催过去哇哇大叫！

“哪里不像？！气质哪里不像？！人家我也是很有气质的！”

“你明明就是那种活力十足、精明干练的气质，画成这种温柔样你有没有给它感到很心虚？”



“画得好就好了，你管我心不心虚?! 你只要回答我好不好看就好了! 其他不必啰嗦啦!”

喔哦! 那边有人在不好意思了!

“好看啦! 很好看啦! 简直年轻二十岁, 而且走在路上也不怕有人会因为这张图的公开而认出你。”

“嘿嘿! 这就是了! 很不错对不对? 我跟德珍说过了, 一定要把我画得美美的, 不仅气色要好, 要年轻, 那些皱纹呀、黑斑的也不可以‘写实’的画出来! 还有, 最重要的要求是——这张画得让不认识我的人看了也认不出是我; 而认识我的人看了之后可以瞧出是在画我, 这样就可以了!”

……我以前一直很羡慕那些当画家的人, 现在不了。现在我知道了, 当作家是全天下最幸福的行业! 而画家嘛……我只想说——德珍, 你一定要坚强的活下去!

“对了, 项姐, 你怎会突然有兴致让德珍画呀?” 我突然想到。

“咦? 我没说过吗? 我这是在替你与于晴先做实验呀! 如果德珍帮我画得不错看的话, 接下来就该你们两个上场了。我没说吗?”

没有! 你没说! 因为我一点印象也没有!

“项姐! 你画我们做什么? 要给我们做纪念吗?” 那也不错, 到时看能不能印成一张布幔海报去裱起来,



挂在房间里成天看着也很棒。“那好！我的要求跟你一样——要气色好！要年轻！要漂亮！不可以画出我眼白上的血丝，不可以画出我脸上的蜡黄暗沉，不可以画出我最近的肥胖，不可以画得像我，但我自己看时要像我，不可以……”

“没问题！”那头信心十足的打断我的叨叨。

等等！等等等等！我还有一千八百条个人意见还没说完就溜！先听人家说完嘛！这么快说好，让我很不安耶！这位大姐。

“总之，画的事儿没有问题，你先想想要写什么故事来搭配德珍帮你画的古装封面。就这样！”

咦？什么？什么什么？你说什么古装封面？什么故事的？

不妙！我开始有浓浓的不妙预感，极之小心翼翼地开口问着——

“项姐，你说……古装？”

“当然呀！德珍画的古装最美了，对不对？”

当然对，可是……“你的意思是，帮我与于晴画的图……要用在新的系列套书里当封面，是吗？”我们什么时候谈到要写套书了？请问。

“对的！明年二月的档期，你们两个要加油哦！”

“可是我说过我接下来不写古代的了！你知道的。”我差点绑上白布条北上摇旗呐喊抗议。



那头顿了一下，然后很愉快的说了：

“不一定要写古代啦，不过封面是古装图，你自己看着办。内容也不一定要像以前写套书那样的配合，这次内容自由发挥。”大事底定，一切问题已经解决。

“呀！怎么这样啦！”我哀呼。

然后，有一天——

“好！这样很好！”喀嚓！

“看上面，好！”喀嚓！

“微低着头，偏45度角，非常好！”喀嚓！

喀嚓喀嚓！喀嚓！——

在“喀嚓”的空当，我气喘吁吁的差点没瘫在地上，德珍正在忙着看她拍出来的成果，我爬到项姐身边问：

“为什么需要拍这么多照片？不是一两张就够用了吗？”

“当然不够，德珍得抓你的线条，从体态、脸型、光线、角度、比例什么的，把你所有的角度以及各种表情都拍起来，回去她慢慢抓，找出最理想的角度画出来，你以为画图这么简单哦？只要一张大头照扫进去就可以搞定？”项姐斜睨我。

是是是！受教了。可是——

“不是说不要把我画得太写实吗？她要是拍得太



仔细的话，把我画得太像就不美了啦！这一点一定要注意哦！”我赶紧跑到德珍身边探头探脑，想看看她那台超高画素的数字相机到底把我拍得多写实。

哦！要命！非常写实！连毛细孔都一孔不少的拍出来了！

“德珍，你这台相机好可怕！”里面的我更可怕！我惊呼。

“放心，最后呈现出来的一定很美丽，你要相信我。”德珍笑着保证。

我当然相信你，可是我不相信我自己呀，呜……

我双手合十，泪汪汪的看着德珍，以交代后事般的慎重口气道——

“你要把我眼睛画大一点、鼻子画挺一点、脸型画瓜子一点；把我的身材画小一号、手指画纤长一点、身高画修长一些，不像我没关系，就是要美！”

呜……

德珍，我的一生幸福就掌握在你手上喽！

不像我没关系，真的！只要不让别人一看就认出是我就行了！

你就把气质画得像我就可以了，其他自由发挥啦！

当然你心里一定在嘀咕着：要我画得不像你，那我干吗拍那么多你的照片？

那些照片的去处，我倒有一个建议啦！下次有人

请你画“台湾贞子”时，肯定就派得上用场了！

呵呵呵——

用力给他期待中！

~ 写于尚未看到画之前 ~

席 绢





楔子

肖邦九号小夜曲轻缓流泻在七夕情人节的夜里。

柔美的音乐，搭配着一桌烛光与美食，营造出女主人所想要的宁馨浪漫氛围。

完美无缺。就等另一位男主人依约前来与之共享这份精心妆点，为这美好的良宵花月夜谱出属于他们俩的新一桩美妙回忆。

他们认识也七个月了，她记得很清楚，是在一个无聊的春酒场合，农历年刚过完的第五天。因为上一段恋情也结束得有些久了，单身的日子她过得有些倦了，于是当表姐找她作陪，一同来参加这种“集体相亲式”的宴会时，她也无可无不可的答应了。虽然她不以为会在这种地方找到看得上眼的对象，可是当身边没有男友时，偶尔享受一下被众星拱月的虚荣感也是不错的。

表姐长得很甜美秀气，而她呢，假若投身演艺圈当演员的话，肯定只能接演富家千金坏女人、美丽无脑第

席绢

三者这一类的角色。也就是说，她是那种风情万种、气质明艳的美女，常常都能当很称职的绿叶，把那些温柔且宜室宜家的大家闺秀给成功推销出去。所以说，她在家族里可是很抢手的晚宴绿叶呢！

男人会想约她、亲近她，就是从没想过要把她娶回家。

她甚至耳闻过男人们私下谈她时，都说她——太美丽到让男人没信心她会安分当个贤妻良母、美到让男人自惭配不上、镇不住。

她一点也不介意绝大多数的男人在娶妻时，将她排除在考虑人选之外。对她来说，世俗而没自信的男人她也是看不上眼的，就算再有钱也一样。

一定会遇到一个很棒的男人，一定有那么一个男人会教她为他心醉神迷，不管优点或缺点都能被她欣赏，他也会有爱她的自信，不会有任何的疑虑！而他也爱她！那么，当这个男人出现时，她会，一定会——嫁给他。

咯吱——

开锁声，他回来了！

她小快步过去相迎，不忘探头到玄关镜前最后一次审视自己的容貌。嗯，很完美。

门开了，她以最完美的笑容迎接他——范姜颐。这个她活了二十七年来，唯一兴起想嫁念头的男人。



无论如何,他们会结婚。

一切都在她的掌握中。

回馈她绝美笑容的是一大束先探进头来的玫瑰花,数量多得几乎将她淹没。

而她,也真的被淹没了。

席绢



她想，她是迷路了。

以前她也常迷路的，不过总是不担心，因为手机里有一长串电话号码，而那些号码的主人会很乐意随时听候她的差遣。不过，现在她没心情去做这样的差遣，手机里的电话号码除了家人之外，但凡异性，全删掉了……甩了甩头，不去想那些个不愉快。

这里是什么地方？她将车子停在路边，莹白的下巴抵在方向盘上，美丽的大眼左睐右瞧的，期望发现任何类似路标的东西供她参考。不过她很快的失望了。没有。这附近没有任何路标，她身陷在台北市某个不知名的地方。明明，是她生长二十几年的地方呀，却是觉得无比陌生。

陌生呀……她的陌生，又何止这小小的、总是塞车的台北？这儿难得不塞，却又让她不知身在何处；而曾经让她觉得一切都是可以掌握在手中的幸福，也突然就不见了去——幸福消失了，而那个她深信可以带给



她幸福的人，瞬间成为陌路，她只是他的过客，不是他爱情的终点站。

终究，她这样美得太艳的女子，永远不会是男人在婚姻上的选择。不会有例外的，不会的……即使，即使是他那样一个花心得天花乱坠的男人也是迂……

甩了甩头，决定不让自怜再度侵占她所有思绪。说好要振作的，要忘了先前乱七八糟的一切。今天就是一个全新的开始。跟自己说好了的。

前面有间茶馆，她决定下车喝个茶，顺道问路好回家去；她体内那微薄得不能再微薄的冒险犯难细胞，早在这半小时的迷路里耗损殆尽。

停好车正要下去，手袋里不意传出一阵和弦乐声，是……匈牙利舞曲！怎么会是匈牙利舞曲？这个音乐只设定在……他的手机来电，而他，那个无情无义的烂男人根本不可能再打电话给她！不是吗？都已经恩断义绝了不是？

丁丁东东丁丁丁……

不接！她将手机自手袋拿出来，恶狠狠瞪着面板上所显示出的来电号码与名字，如果眼睛能喷火，早把手机烧成灰。

丁丁东东、冬冬冬——

她不会接的！范姜颐，这个早该被她打入拒绝往来户的名字与号码，怎么还可以出现在她的手机里？

席绢